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职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0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1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亿元	
2021年上市公司（含	客户家数	601家	

A、B股）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6.21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4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1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9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慧敏	2015年	2008年	2015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了怡合达、公元股份、好想你、雄帝科技等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慧敏	2015年	2008年	2015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了怡合达、公元股份、好想你、雄帝科技年度审计报告等
	张娟	2020年	2017年	2020年	2021年度	近三年签署了中新赛克、海目星、新益昌、五方光

						电等年度审计报关
质量控制复核人	贾川	2000 年	1998 年	2000 年	2022 年度	近三年复核了翼辰实业、蔚蓝锂芯、泛微网络等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06.0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将根据2022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21年度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足够

的独立性、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有利于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